

九江市军粮供应服务中心

九江市军粮供应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干部职工考核方案

为全面考核全体干部职工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发挥工作效能，根据市人社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全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九人社字〔2024〕112 号）、九江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4 年度干部职工考核办法》（九农字〔2025〕2 号）的相关要求，结合中心内部实际情况，特制定年度考核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客观公正、民主公开、注重实绩的原则，建立以服务质量、服务数量和服务对象满意度为核心，以岗位职责和目标任务为基础的科学、合理、规范的考核办法，激励、引导市军粮供应服务中心干部职工积极工作，努力提高工作效能，建设高素质的干部职工队伍，不断推进军粮工作更好更快发展。

二、考核对象

1. 九江市军粮供应服务中心在编正式工作人员。2. 单位党政主要领导参加市局的考核，不参加军粮服务中心的考核。

三、考核内容和考核指标

1. **考核内容。**根据各类别、各岗位等级的不同特点和要求为依据，全面考核德、能、勤、绩、廉、法以及意识形态等方面的履职履责情况，重点考核政治素质和工作实绩，即在岗期间的政治表现、主要成绩以及做出的贡献等。

2. **考核等次。**考核结果等次分为优秀、称职（合格）、基本称职（合格）和不称职（不合格）四个等次，其中 2024 年度优秀等次人数占参加考核范围人数的 25%。

四、考核程序

1. 召开干部职工大会，成立考核工作领导小组，讨论通过《九江市军粮供应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干部职工考核方案》。学习相关

文件，明确年度考核工作的目的意义、指导思想、方法步骤及有关要求。

2. 被考核人员按照岗位职责和有关要求，对照年度工作计划进行总结，填写《年度考核登记表》进行自我评价（个人总结中要专门总结意识形态工作情况），局属科级事业单位领导、机关借用人员由局考核领导小组考核。

3. 部门领导或主管领导分别对其管理范围内的的干部职工进行测评并提出拟定考核意见；考核小组根据自评或述职、拟定考核意见以及所了解的平时表现等情况进行测评，再根据民主测评、分管领导测评和考核小组测评计算综合得分，根据综合得分确定考核等次，并报主管局备案，对拟定为优秀等次的人员在局网站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公示无异议的人员确定为优秀等次。

4. 考核领导小组将考核结果反馈给被考核人，被考核人在《年度考核登记表》上签署意见。被考核人对年度考核定为不合格等次不服的，可以按有关规定申请复核和申诉。考核工作结束后，单位负责将《年度考核登记表》按要求存入个人档案。

五、时间安排

2025年1月开始，2025年2月前完成测评和考核，2025年3月14日前完成考核结果备案。

六、结果运用

考核结果为九江市军粮供应服务中心作为干部选拔使用、交流转任、晋级晋档、奖励培训、测算年度考核奖的重要依据，并根据有关规定对年度考核优秀的个人予以嘉奖。

九江市军粮供应服务中心
2025年1月20日

